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靖边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登记局）

2021-05-28

基本信息

目录名称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事项名称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查缴办类型	办理		日常用语	村镇建设用地审批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基本编码	000115005000	
实施编码	11610824016087905L4000115005000		地方基本编码	XK11001000	
地方实施编码	11610824016087905L4000115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610824016087905L400011500500001	
行使层级	县级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通办范围	全县				
通办范围说明					
实施主体	靖边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登记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委托部门			实施机构(科室)	靖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耕保股	
权限划分	县级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办结时限单位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20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说明		
规定法定办结时限依据					
承诺办结时限	20 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说明		
联办机构			联办机构适用情形		
服务对象	营利法人, 非营利法人, 特别法人				
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国土和规划建设				
是否涉密	否				
是否展示办事指南	是				
是否网办	否				
企业投资项目申报地址					
办理形式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办理				
认证等级					
事项办理深度	信息发布(I级)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				
四办类型	一次办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否	
服务渠道	其他				
到办事现场次数	1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说明	需纸质版原件存档	
有无中介服务事项	有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编制勘测定界报告				
设定中介服务事项的依据	我单位没有资质及设备提供该项服务				
提供中介服务事项的机构	在我局备案有测绘资质的公司				
中介服务事项收费性质	经营性服务收费（市场调节价）				
有无年检要求	无				
有无年报要求	无				
是否收费	否		是否可代办	是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申请材料可递送				
收件人姓名	霍海涛		收件人电话	13892259885	
收件人地址	靖边县党政第二办公区收发室		邮政编码	718500	

邮寄说明			
办理地点和时间	1、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张家畔镇党政第二办公区2号楼1503室(办理窗口:1),夏令时: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冬令时: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8: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咨询方式	电话咨询		
咨询电话	13892259885		
监督投诉方式	电话监督投诉		
监督投诉电话	0912-4621322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否		
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	无数量限制
申请主体的权利和义务	<p>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1）申请人在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过程中，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咨询、办理进程查询和投诉；（2）申请人对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p> <p>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1）申请人应当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用签字笔填写的表格内容及签字，字迹工整、清晰；（2）申请人应积极配合实施机关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工作，包括按要求补齐正材料</p>		
受理条件	申请人应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2019年8月26日予以修正）第六十一条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批准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其中，涉及占用农用地的，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办理依据			
行使内容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申请人对行政许可决定不服的，可在六十日内依法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者在六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特别程序	无特别程序		
是否一窗受理	是	是否有结果	是
是否需要面向社会公示	否	是否有申请材料	是
计划生效日期		计划取消日期	
事项排序	1		
备注说明			

申请材料

材料提交说明			
材料名称 (1)	农用地转用审批文件		
材料编码	36000013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或复印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复印件份数	1	复印件特殊要求	填写原件相符并经办人签字加盖公章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核发
材料样本 (样本表)		电子表单 (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p>第六十一条 乡 (镇) 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 需要使用土地的, 经乡 (镇) 人民政府审核, 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批准权限, 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 其中, 涉及占用农用地的, 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p> <p>第四十四条 建设占用土地, 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 应当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p> <p>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建设用地的, 由国务院批准。</p> <p>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规模范围内, 为实施该规划而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 按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分批次按照国务院规定由原批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机关或者其授权的机关批准。在已批准的农用地转用范围内, 具体建设项目用地可以由市、县人民政府批准。</p> <p>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规模范围外, 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 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p>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2)	会议纪要		
材料编码	38002647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或复印件	材料形式	纸质、电子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复印件份数	1	复印件特殊要求	无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政府会议纪要
材料样本 (样本表)		电子表单 (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p>第六十一条 乡 (镇) 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 需要使用土地的, 经乡 (镇) 人民政府审核, 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批准权限, 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 其中, 涉及占用农用地的, 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p>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3)	建设用地申请书		
材料编码	17000326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申请人自备	来源渠道说明	申请人自备
材料样本 (样表)		电子表单 (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4)	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材料编码	11001337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是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复印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复印件份数	1	复印件特殊要求	加盖公章
来源渠道	申请人自备	来源渠道说明	申请人自备
材料样本 (样表)		电子表单 (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5)	法人身份证		
材料编码	11000363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复印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复印件份数	1	复印件特殊要求	无
来源渠道	申请人自备	来源渠道说明	申请人自备
材料样本 (样表)		电子表单 (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6)	建设项目立项批文		
材料编码	38002339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在发改局办理
材料样本（样表）		电子表单（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7）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材料编码	20000050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股办理
材料样本（样表）		电子表单（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8）	规划用途函		
材料编码	38003075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A4 210x297mm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乡规划股办理
材料样本（样表）		电子表单（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9）	勘测定界报告		
材料编码	33000289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电子
原件规格	其他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中介机构	来源渠道说明	中介机构办理
材料样本（样表）		电子表单（空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材料名称 (10)	耕地占用税纳税申报表		
材料编码	15000004	材料必要性	必要
是否是电子证 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材料类型	原件	材料形式	纸质
原件规格	其他	原件份数	1
来源渠道	由政府部门核发	来源渠道说明	税务局办理
材料样本（样 表）		电子表单（空 表）	空表.doc
填报须知	无		
要求提供材料 的依据	无		
受理标准	无		
备注	无		

常见问题

办理流程

办理流程-受理

受理标准	受理通过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 政机关职权范围 ，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达 到申请条件。	受理结果	其他方式	时限 (受理)	1 工作日
	补正或 更正	申请材料不齐全或 不符合法定形式。	补正或 更正结果	其他方式	时限 (补正 或更正)	4 工作日
	不予受理	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或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或因数量限制、政策变动等原因停止受理的。				

办理流程-审查

审查方式	书面审查, 听取利害关系人意见和集体审查
审查标准	《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一条
审查结果	通过
审查时限	5 工作日

办理流程-决定

决定公开	公开	决定时限	10 工作日
------	----	------	--------

办理流程-结果样本

结果名称 (1)	审批土地件		
结果类型 (1)	批文		
材料编码	38004487	是否电子证照	否
电子证照编码		结果样本	集体建设用地发文模板 (上报) .docx

办理流程-送达

送达人或者送达窗口	申请人
-----------	-----

办理流程-办理流程图

